

臺北市松山區 107 年第 2 次「擴大區務會議」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7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區行政中心 11 樓大禮堂

參、主席：賴主任秘書燕綢代

肆、區政督導員：李專員鈴宏(另有公務)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董振鳳

陸、主席致詞：

這次是 107 年度最後一次區務會議，感謝各區級單位及學校對我們區政業務的支持及配合，使得各項區政工作能順利完成，來年也希望各區級單位多多支持，若區級單位及學校有需要公所協助的地方，本所也會配合。

柒、市調處宣導：撥放「假消息-內容農場」宣導影片。

裁示：感謝市調處為我們宣導面對各種管道接受不確定訊息(假消息)時應採取的正確作為，請里幹事在里內加強協助宣導。

捌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處理情形：

編號 1071101A：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。

辦理情形：本所民政課、秘書室及各與會單位已配合宣導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已執行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玖、歷次未結案件討論事項：無。

拾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)

松山清潔隊補充報告：107 年 12 月 28 日至 108 年 1 月 27 日列為臺北市「年終大掃除」，大型廢棄物請打 1999 預約清運。1 月 28 日至 2 月 3 日為全國性「國家清潔週」，除居家周邊環境，辦公室環境也請一併清潔打掃。農曆年初一至初三停收垃圾，初四起逐步恢復正常，初五開始清掃主要巷道。

民政課補充報告：感謝各區級學校在此次選舉中出借場地作為投開票所，及在選務工作上的配合。

裁示：

有關戶所國民身分證相片規格等相關規定，及健康中心、清潔隊、社福中心、少輔組等宣導事項，請各區級單位配合並協助宣導，並請民政課、里幹事及秘書室透過里鄰系統及跑馬燈等管道加強宣導。

拾壹、提案討論：

**編號：1071201A**

提案單位：稅捐稽徵處松山分處

**案由：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。**

說明：本處因應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的施行，已分別設置主任納保官 1 名及納保官 2 名，用以即時提供納稅者地方稅相關權利保護事項之協助。民眾可藉由納保官的實務經驗與專業知識，獲得完善的稅務方面有關法律諮詢及協助，以保障自身權益。

**決議：請民政課、秘書室及各單位協助配合宣導。**

拾貳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參、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：詳如附件 1。

拾肆、主席結論：

再次感謝各區級單位這一整年在松山區的用心及付出，也感謝各位出席本此會議，最後祝福大家身體健康，闔家平安，工作圓滿順利。

拾伍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00 分

附件 1：

- 一、本市第 13 屆里長訂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就職，本局賡續辦理里長名錄、服務證及工作研習等相關事宜，爰請各區公所同仁提供及校對相關資料時，務必再次確認資料之正確性，俾利後續事宜。
- 二、為利推廣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，請多加向民眾宣導並加入「公民齊參與 不能沒有你：臺北市參與式預算」粉絲專頁。
- 三、為有效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，降低學生賃居意外事件發生，達成家長放心、學生安心之目標，教育部業建置「雲端租屋生活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ouse.nfu.edu.tw/>），請協助宣傳該租屋平臺，俾讓在地屋主知悉並運用該租屋平臺資訊。
- 四、為慶祝行憲紀念日暨 108 年開國紀念日，國旗插掛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08 年 1 月 3 日，請各區協助巡查轄內國旗插掛情形，如發現各路段插掛

之國旗有歪斜、破損等情形，請立即通報民政局(宗教禮俗科林小姐 2725-6239)，並於每日上午 11 時 30 分及下午 4 時 30 分以電子郵件回傳「國旗插掛情形每日巡查表」至承辦人信箱 (bca-0723@mail.taipei.gov.tw)。

五、林安泰古厝 12 月份舉辦相關推廣活動，請週知市民踴躍參加：12 月 9 日 10 時、14 時起舉行「遊園民俗體驗-冬至圓」，各提供 50 個名額進行體驗(現場報名，額滿為止)。